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312507105C01

第 1 页共 8 页

委托单位 江苏好山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江苏好山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盐城市大丰区经济开发区电子信息产业园永福路 35 号

样品类型 废水

报告用途 自检

淮 安 市 华 测 检 测 技 术 有 限 公 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402829C957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312507105C01

第 2 页共 8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分析方法、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，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检测地点：CTI 实验室中国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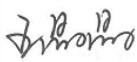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邮政编码：223005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17-89909007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17-8333002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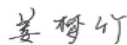
编制：



签发：



审核：



签发人姓名：

丁清波

采样日期：

2023 年 10 月 19 日

签发日期：

2023/11/01

检测日期：

2023 年 10 月 19~31 日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：1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312507105C01 第 4 页共 8 页

样品信息:

检测类别	检测点	采样人员	采样方式	样品状态
废水	详见下表	薛祥军、程志远	瞬时	详见下表
现场检测时企业工况为 80%，由客户提供。				

检测结果:

废水

检测项目	结果				单位
	生产设施排放口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
	HAP92259S101	HAP92259S102	HAP92259S103	HAP92259S104	
	无色、刺鼻、透明、无浮油	无色、刺鼻、透明、无浮油	无色、刺鼻、透明、无浮油	无色、刺鼻、透明、无浮油	
汞	8.5×10 ⁻⁴	2.4×10 ⁻⁴	7.1×10 ⁻⁴	8.1×10 ⁻⁴	mg/L
砷	4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3×10 ⁻⁴ L	mg/L
镉	5×10 ⁻³ L	5×10 ⁻³ L	5×10 ⁻³ L	5×10 ⁻³ L	mg/L
铬	0.03L	0.03L	0.03L	0.03L	mg/L
铅	0.07L	0.07L	0.07L	0.07L	mg/L
镍	0.02L	0.02L	0.02L	0.07	mg/L
银	0.02L	0.02L	0.02L	0.02L	mg/L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312507105C01 第 5 页共 8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结果				单位
	废水总排口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
	HAP92259S201	HAP92259S202	HAP92259S203	HAP92259S204	
	微黄、微臭、 微浑浊、无浮油	微黄、微臭、 微浑浊、无浮油	微黄、微臭、 微浑浊、无浮油	微黄、微臭、 微浑浊、无浮油	
pH 值	7.2	7.3	7.3	7.3	无量纲
全盐量	552	544	550	418	mg/L
悬浮物	32	38	34	33	mg/L
五日生化 需氧量	28.6	29.7	29.6	33.4	mg/L
化学需氧量	100	104	105	104	mg/L
汞	7.1×10 ⁻⁴	6.4×10 ⁻⁴	6.1×10 ⁻⁴	6.0×10 ⁻⁴	mg/L
砷	6×10 ⁻⁴	7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mg/L
镉	5×10 ⁻³ L	5×10 ⁻³ L	5×10 ⁻³ L	5×10 ⁻³ L	mg/L
铬	0.03L	0.03L	0.03L	0.03L	mg/L
铅	0.07L	0.07L	0.07L	0.07L	mg/L
镍	0.05	0.04	0.05	0.04	mg/L
铜	0.012	8×10 ⁻³	0.012	0.013	mg/L
银	0.02L	0.02L	0.02L	0.02L	mg/L
总氮	14.5	14.9	14.2	16.3	mg/L
氨氮	6.84	7.47	7.32	7.09	mg/L
总磷	0.21	0.18	0.18	0.19	mg/L
易释放 氰化物	4×10 ⁻³ L	4×10 ⁻³ L	4×10 ⁻³ L	4×10 ⁻³ L	mg/L
氟离子 (氟化物)	0.429	0.411	0.412	0.392	mg/L
硫化物	0.01L	0.01L	0.01L	0.01L	mg/L
石油类	0.14	0.14	0.15	0.14	mg/L
铝	0.22	0.07L	0.20	0.26	mg/L
锡	0.2L	0.2L	0.2L	0.2L	mg/L

注：1.有“L”表示未检出，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2.汞、铬、镉、铅、砷、镍、银为第一类污染物，需要在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采样，采样点位、采样频次由客户指定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312507105C01 第 6 页共 8 页

主要检测设备信息

名称	型号	实验室编号
PH/溶解氧仪	SX825	TTE20213741
电子天平	BT125D	TTE20140496
干燥箱	DHG-9203A	TTE20141475
PH/溶解氧仪	SX825	TTE20213593
生化培养箱	SPX-150B	TTE20153118
标准 COD 消解装置	KHCOD-12 型	TTF20211783
原子荧光光度计	AFS-9700	TTE20141365
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(ICP)	7300DV	TTE20160249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	T6 新世纪 (五联)	TTE20232668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	T6 新世纪 (五联)	TTE20232669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	UV-7504	TTE20171231
离子色谱仪	CIC-D120	TTE20211916
红外分光测油仪	JDS-106U+	TTE20140758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312507105C01 第 7 页共 8 页

本次检测的依据:

产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检出限
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
	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4×10 ⁻⁵ mg/L
	砷		3×10 ⁻⁴ mg/L
	铅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7mg/L
	镍		0.02mg/L
	铜		6×10 ⁻³ mg/L
	镉		5×10 ⁻³ mg/L
	铬		0.03mg/L
	银		0.02mg/L
	铝		0.07mg/L
	锡		0.2mg/L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/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₅ ）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mg/L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mg/L
	全盐量	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/T 51-1999	10mg/L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mg/L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
	易释放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 方法 2 异烟酸-吡啶酮分光光度法	4×10 ⁻³ mg/L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312507105C01 第 8 页共 8 页

接上表:

产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检出限
废水	氟离子（氟化物）	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（F ⁻ 、Cl ⁻ 、NO ₂ ⁻ 、Br ⁻ 、NO ₃ ⁻ 、PO ₄ ³⁻ 、SO ₃ ²⁻ 、SO ₄ ²⁻ ）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	6×10 ⁻³ mg/L
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	0.01mg/L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mg/L

报告结束